

## 省科协机关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倡议书

机关全体干部职工：

文明单位是一个单位社会形象和发展水平的集中体现，也是一个单位综合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；是衡量全体干部职工政治素质、人文素质、业务水平、服务能力的重要标志；是凝聚人心、激发斗志、营造氛围的重要工程；是提高工作执行力、提升单位形象的重要途径。单位是我们共同的家园，打造一个和谐文明的科协机关，是全体干部职工共同的美好愿望，也是我们应尽的责任和光荣的使命。我们有责任、有义务以实际行动为再创省直文明单位做出应有的贡献。在此，我们谨向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让我们行动起来——牢记使命，重视文明。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思想、重要观点、重要论断，充分认清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地位和作用，勇担精神文明创建新使命，让人们的精神文化生活更加充盈起来，为科协事业发展、创新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、强大的精神力量、丰润的道德滋养。

二、让我们行动起来——从我做起，倡导文明。我们要倍加珍惜我们良好的发展态势，主动维护已有创建成果和已经形成的良好局面，牢固树立集体荣誉感，增强责任意识，关心创建工作；要发扬主人翁精神，做文明创建的实践者，

# ★ 举旗帜 聚民心 育新人 兴文化 展形象

向上向善 孝老爱亲 忠于祖国 忠于人民

主动宣传文明新风，争做文明家庭、文明科室、先进个人，竭力维护单位良好形象，关心单位建设发展，形成“人人参与、人人维护、人人都是文明形象”的创建氛围；每一个人都要严格要求自己，提高自身文明素质，说文明话、办文明事、做文明人，形成争做文明模范的风尚。

三、让我们行动起来——积极行动，践行文明。倡导文明，贵在行动，每位干部职工都要树立崇尚科学、崇尚文明、崇尚进步的意识，反对封建迷信，破除陈规陋习，积极参加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，学习科学文化知识，弘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。

四、让我们行动起来——遵章守法，共建文明。要切实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行为准则，自觉维护社会公共秩序，坚决抵制各种不文明行为。要坚决做到：管好自己的口，不随地吐痰，不说脏话、粗话，不在公共场所吸烟；管好自己的手，不乱扔垃圾，不乱贴乱画，不损坏公共设施；管好自己的腿，不乱穿马路，不践踏花草，不翻越交通护栏，共同维护好社会秩序。

五、让我们行动起来——立足本职，塑造文明。要紧紧围绕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抓好理想信念建设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、价值观；要充分发挥党员干部、公众人物、道德模范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；遵循“爱国守法、明礼诚信、团结友善、勤俭自

# 举旗帜 聚民心 育新人 兴文化 展形象

向上向善 孝老爱亲 忠于祖国 忠于人民

强、敬业奉献”的公民基本道德规范和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的具体要求，在社会做一个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团结友善的好公民，在单位做一个爱岗敬业、争先创优、勇于奉献的好职工，在家做一个勤俭持家、尊老爱幼、和睦相处的好成员；要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，积极参与文明劝导、志愿服务、扶危济困、慈善义助、义务献血、结对共建、清洁家园、便民服务、关爱空巢老人和未成年人等各种文明创建活动及社会公益活动。

广大干部职工们：单位是我家，文明靠大家，文明家园，共同呵护。文明单位既是一份崇高的荣誉，也是一份神圣的责任，更是一份继续谱写华章的开篇。全体干部职工要迅速行动起来，从现在做起，从自己的一言一行做起，从身边的小事做起，以更加高度负责的态度、更加奋发有为的状态、更加扎实有力的措施、更加务实高效的作风、更加科学规范的工作方法，共同谱写文明创建工作的新篇章！

山西省科协精神文明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3月17日